



秦旭卿 王希杰 书

修辞·语法·文章



修辞·语法·文章

秦旭卿 王希杰

责任编辑：邹蕴璋

湖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长沙市展览馆路3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印张：11 字数：270,000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00

ISBN 7—5355—0950—9/G·982

定价：5.60 元

序 言

胡裕树

一

序言，是写在正文之前的文章。如果作者自己动手，多数在于说明写书宗旨和经过。如果由别人来写，则多数是介绍或评论作者和本书内容的。

这本《修辞·语法·文章》论文集是秦旭卿、王希杰两位先生的劳动成果。他们请我来写序言，我是“别人”，又乐意置身于“多数”之中，因此，下面就介绍介绍两位作者，评论评论这些论文。

二

秦旭卿，1930年10月生于湖南宁乡农村。从小读过六七年私塾，《四书》、《诗经》、《左传》、古文和诗词，都能背诵一些，诗词、对联、挽联都尝试过。现在还同朋友应酬唱和，但不经常作，也不轻易示人。解放战争时期，在地下党的领导下参加了长沙市的多次学生运动。曾在中学教过英语。1957年毕业于湖南师大中文系，毕业后留校从事教育工作至今。讲授现代汉语、语言学概论、文选习作，以及留学生的汉语。现为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1960年2月的《中国语文》杂志上发表了秦先生的《〈母亲〉译本中的一句话》一文，这是他的学术研究的起点。在我所主编的

《现代汉语》(增订本)559页中,我们吸取了他的研究成果。“文化革命”之前,他发表了8篇论文。参加编写或独自编写过三本教材,其中《现代汉语》正式出版了。“文化革命”后,秦先生的学术研究活动进入高潮,硕果累累:发表了30多篇论文;同时参加了《常用词语汇释》(1982年,湖南人民出版社)、《语言美杂谈》(1983年,湖南教育出版社)、《汉语语法新编》(1983年,湖南教育出版社)、《现代汉语修辞学》(1983年,吉林人民出版社)、《修辞语法学》(1986年,吉林教育出版社)的编写工作;又参加了岳麓书社组织的《古文观止》注译(1984年)、三秦出版社组织的《史记》注译的工作;标点了《初刻拍案惊奇》和《二刻拍案惊奇》(1988年,岳麓书社)。目前正在着手撰写研究八股文的学术专著,明后年可望问世。

秦先生古文根底厚,英语基础好,语言学理论、现代汉语和写作三者并重,知识面广博,学风严谨。他在研究工作中,总是以事实为依据,穷根究底,正本清源,找出合乎事实的结论。如关于“恢复疲劳”的问题,有些学者认为,这是近年来才有的新现象,而且主要见之于口头语。他经过深入调查研究,证明至少在1924年已经出现在典范的白话文著作中了,鲁迅、茅盾、郭沫若、毛泽东、成仿吾、夏衍、周立波等都曾在他们的著作中多次使用过。这引起了学术界的重视。吕冀平教授、黄伯荣教授都很赞赏。又如“为动”用法问题,他指出最初是由王力先生在1943年提出的,这使王力自己也感到震惊。

秦先生的学术活动的范围很广,成就是多方面的。但是,我以为,他的最大的成就还是在修辞方面。他开创了对杨树达的修辞学的研究,引起了学术界的注意。他的修辞学论文,如:《论象征》、《论通感》、《论用词》、《略论广播语体及其用词》以及《再论杨树达先生的〈中国修辞学〉》等,都是高质量的修辞学论文,代表了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学术水平,推动了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大发展,是80年代中国修辞学大繁荣的体现,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二

次修辞学高潮中的不可忽视的浪潮之一。

拿《论象征》来说吧，作者从象征的基本特点和历史演变，象征作为一种表现手法的运用和作用等几个方面进行论述和论证，内容十分丰富，论列很有深度，行文简洁精练。对象征和借喻等修辞格的异同，不但有独到的精辟的见解，而且摆事实，讲道理，论证很有说服力。这篇论文一发表，在修辞学界就引起了强烈的反响，不少专家、同行赞不绝口，无形中秦旭卿的名字同象征联系在一起了。我想，这篇修辞学论文必将在中国修辞学史上占一席它应有的地位。

凡同秦先生相处过的人，对他的学者风度都会留下深刻的印象。他为人谦和，彬彬有礼，严于律己，宽于待人。他既坚持自己的学术观点，又不强加于人，乐意接受他人的批评。对别人的批评意见，只要是说得有道理的，他就信服，即使那些不能说服他的，他也觉得对自己多方面思考问题有好处，因而不但不反驳，不仅不因此而影响友谊，反而推重，反而大大增进了友谊，同批评过自己的人处得更好了。秦旭卿先生的这一学者风度，我以为在我们今天是很值得提倡的，这其实是学术繁荣的重要条件之一。

我希望，我也相信，在90年代里，秦先生一定会取得比80年代更大更多的学术成就。

三

王希杰，1940年10月生于江苏淮安农村。他的曾祖父是晚清的秀才，终生在农村教书，普及文化。他1963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后留校工作至今。现为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他也是1960年开始自己的学术研究活动的：在1月的《中国语文》上发表了《列举和分承》，在11月的《中国语文》上发表了《鲁迅

作品中的一种修辞手法——反复》。他20岁时提出的“列举和分承”，我已写进了我所主编的《现代汉语》和《汉语语法修辞词典》。

王希杰这个名字，是1962年我陪陈望老到南京大学讲学的时候，方光焘老师对我说的，当时方老师正指导王希杰写学年论文，那时他是四年级大学生。五年级时方师指导他的毕业论文，毕业后他留在方师为主任的语法理论研究室做实习研究员，直到方师去世。所以他是方师的关门弟子了。同希杰交往是1980年春天开始的。初次是在衡山饭店，他落落大方，不卑不亢，当天晚上我们彼此都多喝了几杯。

在中国语言学界中，老中青三个阶层，知道王希杰的人是很不少的。他的知名度之所以这样高，在我看来，并不是因为他发起并创立了中国修辞学会，并担任第一任秘书长，发起成立了华东修辞学会，创建了江苏省修辞研究会，并担任会长；而是因为他发表了《修辞的定义及其他》、《论同义手段》等一系列修辞学论文，因为他出版了《汉语修辞学》，因为他坚持区分语言和言语，并力图其贯彻到语言研究的一切领域中去。

希杰基本功过硬，知识面广，头脑灵活，文笔生动，他善于、敢于提出问题。这10年来，他虽然在许多领域中都有成果，但是最重要的成就还是在修辞学方面，主要还是以修辞学家的形象出现在学术界的。他的《修辞的定义及其他》可以看作“四人帮”垮台之后中国修辞学界的第一声春雷，对于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发展和繁荣起到了呼风唤雨的作用。刘焕辉教授在国际汉藏语学会会议上的报告中公正地评价说，是王希杰和张志公的新的修辞观念推动了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发展，一大批修辞论著正是这一新观念的产物。他的《汉语修辞学》被同行专家们认为是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代表著作之一，它体现了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学术水平。我当然是完全同意这些评价的。学术界对希杰的学术成就已有公

论，我就不多说什么了。

在这里我要说的是以下两点。

第一，1980年40岁的希杰在《汉语修辞学》的后记中说：希望自己20年后拿出一些像样的东西来。我不明白：为什么一定要在20年后，60岁时？有什么必要？如果一定拖到60岁时再拿像样的著作，我以为这是不明智的！现在修辞学界的青年人向中年人挑战了，我以为希杰应当站出来应战，在90年代拿出40岁时他说过的像样的东西来！

第二，吕叔湘先生曾当面、也曾托人带口信，建议希杰收缩阵地，不可面太广，摊子太大。我希望他记住吕老的建议，在90年代里，要集中精力，在一个领域中深入，深入，再深入！

宋玉柱教授在《龙虫并雕》一文中，赞扬希杰继承了王力、吕叔湘等老辈学者的传统，龙虫并雕。但是，我希望于希杰的是：90年代，只雕龙，不雕虫，虽然我并不轻视雕虫。

四

这个论文集的名字叫做《修辞·语法·文章》，虽然三者是并列关系，虽然这个集子中的语法论文也是高水平的，在语法学界也是有影响的，如《语言的语法分析和言语的语法分析》，如《谈“恢复疲劳”》。虽然《略说文章和文章学》、《文章的系统观念》在文章学界也是很有影响的，得到了很高的评价，但是我以为：这部论文集在修辞学方面价值最大。

当前修辞学界有一些青年同志，也有一部分中年人，认为8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汹涌澎湃的发展势头已经停滞了，中国修辞学的进一步发展面临着危机，他们正在总结探讨80年代修辞学大繁荣的原因，他们正在研究如何促进90年代中国修辞学出现第三次高潮，在这一形势下出版这一论文集是十分有意义的事情。我相信，它的出版对于90年代中国修辞学的发展和繁荣是大有促进作

用的。因此，我很乐意为它写序言，向学术界推荐它。

最后，我要向湖南教育出版社表示衷心的感谢。现在中国的出版业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学术著作的出版困难重重。在这个时候，湖南教育出版社如此支持语言学的学术著作的出版，我佩服他们的雄伟气魄和远见卓识。我相信，他们会得到学术界的赞扬，也会受到后代人的赞扬。

1988年11月

于复旦大学九舍

目 录

- 1 修辞的定义及其他
- 13 修辞的对象及其他
- 27 修辞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 37 修辞学和辩证法
- 54 修辞的层次观
- 64 论同义手段
- 79 模糊理论和修辞
- 90 论比较修辞学

- 100 论象征
- 118 论通感
——兼论修辞的心理基础
- 135 论用词
- 149 略论广播语体及其用词
- 160 比喻的深层结构和表层结构
- 186 苏格拉底反话和悲剧反话
- 193 试谈物候表时法
- 198 论语流义变和情景义变
- 213 列举和分承

- 217 简论杨树达先生的《汉文文言修辞学》

225	再论杨树达先生的《中国修辞学》	
240	徐特立和他的修辞教学大纲	
249	语言的语法分析和言语的语法分析	
258	施受·词序·主宾语	
271	《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复句说略	
281	再论复句形式谓语句	
293	谈“恢复疲劳”	
298	谈“为动”用法	
302	读《汉语语法分析问题》札记	
321	略说文章和文章学	
326	文章的系统观念	
335	谈中学生作文的语言	
342	后记	

修辞的定义及其他

回顾一下“五四”以来60年间汉语修辞的研究，我们便可以看出：种种倾向都和定义有关，即和人们对这一学科的总的认识有关。所以讨论一下60年来对“修辞”和“修辞学”的种种定义，对今后的修辞研究是有益的。

—

在谈“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之前，我们首先谈一下汉语中的“修辞”这个词。

在汉语中，“修辞”两个字连用，早在先秦就开始了。《易经》上就有“修辞立其诚”的话。这里的“修辞”是动宾结构的词组，就是修饰文辞的意思。这个词源上的意义，对“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是很有影响的。作为语言学术语的“修辞”，当然是一个名词。在现代汉语中，“修辞”一词，也同“语法”等词一样，有两个含义。一是指客观存在的那个东西，一是指人们对它的认识或描述，即关于它的知识。前者是客观存在物，后者总是带有主观色彩的。我们把前者称之为“修辞”，而把后者称之为“修辞学”。下定义时，首先应当把这两者区分开来。同“语法”等术语不同的是，汉语中的“修辞”一词还可以作为动词用。如明代人顾炎武说：“从语录入门者，多不善于修辞。”（见《日知录》十九）鲁迅说：“正如作文的人，因为不能修辞，于是不能达意。”（《致李桦》）这种用法之所以值得注意，就在于它对于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有影响。

陈望道先生是60年来汉语修辞研究中最有成就的第一人。他的《修辞学发凡》是60年中汉语修辞学专著中第一位的著作。他给修辞所下的定义，也是60年中影响最大的一个定义：

修辞不过是调整语辞使达意传情能够适切的一种努力。（《修辞学发凡》3页）

许多其它定义，往往是以这个定义为基础的，不过说法小异罢了。如：

修辞 依据题目情境，来恰当地表现写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一种活动。（《辞海》〔修订稿，语言文字分册〕24页）

修辞 修饰文字、词句，运用各种表现方式，使语言表达得精确、鲜明而生动有力。（《现代汉语词典》〔试用本〕1195页）

修辞，简单地说，就是调整和修饰语言。（华中师院中文系《现代汉语修辞知识》1页）

在说话或写文章的过程中，经常要考虑如何把词语选用得恰当些，把句子组织得好一些，使自己的语言能够准确、鲜明、生动地反映客观事物。这就是我们所说的修辞。（《修辞》，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年）

这些定义都是有一定的语源学上的依据的，那就是《易经》上的那种用法；也有一定语感作支柱的，那就是“修辞”一词的动词用法。

然而这些定义都还不够科学。不科学之处就在于把“修辞”和“修辞活动”两个不同的概念混为一谈了。语法和逻辑都是指的某种规律——语法指的是语言的结构规律，逻辑指的是人类思维的规律，和“语法、逻辑”相提并论的“修辞”，“也不讲究文法和修辞”中的“修辞”，也应该是指的某种规律，而不是某种活动。运用这一规律而进行的某种活动，不是“修辞”，而是“修辞活动”、“修辞行动”。用“修辞活动”的定义来代替“修辞”的定义，当然是不好的。

上述定义中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在“修辞”和“对语言的加工”之间划上了等号，这就模糊了修辞学的对象和任务。对语言的加工当然和“修辞”有关，但是两者毕竟不是一回事。毛主席《念奴娇·昆仑》在1957年1月《诗刊》创刊号上发表时作：“一截貽欧”，在1963年12月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毛主席诗词》中改为：“一截遗欧”，这是属于修辞的范围的事。而另一处改动就不同了。

原作——一截留中国 改作——一截还东国

这是属于思想锤炼方面的事情，是由于思想认识的改变而带来的语言的变动，而不是单纯为了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而对语言进行的加工。再如东方歌舞团一同志写了如下一首诗：

东方歌舞一枝花， 决心学习亚非拉。

党的话儿记心间， 誓把青春献给她。

敬爱的周总理把其中的“青春”一词改为“一生”。一词之差，所表现的思想境界是大不一样的。但这主要是属于世界观方面的事情，不单纯是个语言技巧问题。如果把思想的锤炼，世界观的改造等也列入修辞的范围，那是大不妥当的。

另一类修辞的定义，大都着眼于“美化语言”。建国以后比较有创新的一部修辞学专著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定义就是一个代表：

修辞是为了有效地表达意旨，交流思想而适应现实语境，利用民族语言各种因素以美化语言。（张弓《现代汉语修辞学》第1页）

类似的定义，如：

修辞是讲词句艺术加工的法则。（朱星《语言学概论》第156页）

修辞学者，为研究语言文字之组织，使说者或作者了解运用语言文字之技巧，以期获得听者或读者之同情及美感之科学。质言之，即研究增美语言文字之方法论，故曰美辞学。（郑业施：《修辞学》1页）

“美化语言”当然是属于修辞学的事情，但是修辞和修辞学决不能局限在“美化语言”这个狭小的范围之中。公文事务语体，科学技术语体都不追求什么“美化语言”，但是谁能说其中没有一个修辞问题呢？毛主席很重视修辞问题，作过许多重要指示，主要都不是对文学家讲的，也并不是首先指的文学作品，主要是对党和国家的各级干部讲的，主要是指党的和国家的各种文件而言的。毛主席这些指示中的“修辞”主要也并不指“美化语言”。

对比下列两例吧：1）止痢片〔用法用量〕每天四片。儿童：一至三岁第一次服一片，以后每次服半片。四至九岁第一次服一片半，以后每次服大半片。十岁以上第一次服两片，以后每次服一片。（《农村医生手册》934页）2）胃舒平〔用法用量〕每天三次，成人每次两片，五至十岁每次半片，十至十八岁每次一片。（《农村医生手册》936页）例1）在年龄上有明确的界限。例2）则不然，有点儿含混。十岁的孩子，到底是每次服一片呢，还是半片？没说清楚。这样的语言表达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呢？而这又是和人的宝贵生命大有关系的呀！这里并没有一个美化语言的问题，同时也不是一个语法问题。这里有一个语言的表达效果的问题，是应当属于修辞学的研究范围的。

总之，60年来关于修辞和修辞学的种种定义，还不能完全令人满意，是大有酌定之必要的。

二

回顾一下60年来的修辞研究，我们清楚地看到：修辞和修辞学定义方面的缺欠同修辞研究中的某些不良倾向是密切相关的。

首先，把修辞和修辞学定义为“美化语言”，就必然大大缩小了修辞和修辞学的范围。如：把修辞研究局限于各种文艺作品，把公文事务语体、科学技术语体排斥在外，把修辞研究局限于各种修辞格的研究，忽视了其它大量常见的有实用价值的修

现象的研究；重视了名人名篇中的修辞现象，忽视了普通人的口语和书面语中的修辞现象的研究。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科学技术语体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日益重要了。在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进程中，科学技术语体势必日益广泛地和每一个人发生多种多样的关系。科学技术语体，当然还有公文事务语体，已经不能再排除在修辞研究的大门之外了。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现代科学技术语体经济、严密程度是惊人的，已创造了不少简洁、明确的特殊的表达方式，这尤其是我们不能忽视的。而且这些好的有效的表达方式也已逐渐渗透到其它语体中去了。今天的修辞研究，应当打开大门，应当把对科学技术语体、公文事务语体的修辞现象的研究放到一个应有的位置上去。

从唐钺的《修辞格》（1923年）到华中师院中文系的《现代汉语修辞知识》（1972年，湖北人民出版社），还有解放初期的谭正璧的《修辞新例》，等等，不少修辞学著作中，主要是一些修辞格的介绍分析，这不免有点片面。修辞格只是提高语言表达效果的方式之一，只能是汉语修辞学的一部分内容。修辞学的范围应当是广阔的。如：语音、词汇、语法方面的修辞功能，语体风格，表现风格，个人风格等等，都不应当排斥在修辞学之外。在已经出版的修辞学著作中，对这些问题的研究是很不够的。今天的汉语修辞的研究，就应当进一步打破以修辞格为中心的做法，把修辞学从修辞格这一狭窄的牢笼中解放出来，在一个广阔的平面上研究各种修辞现象。

其次，把修辞和修辞学定义为对语言的加工，这就必然扩大了修辞研究的范围，最后导致了取消了修辞和修辞学的独立性。

从金兆梓的《实用国文修辞学》（1932年，中华书局）、宋文翰的《国文修辞法》（1932年，中华书局），到解放后某些高等学校的修辞教材，一反以修辞格为中心的做法，但又过了头，“以作文的全

般过程为修辞底范围”，把修辞学和文章作法等同起来。比如金兆梓，他的定义是：“故修辞学者，教人以极有效极经济之言说文辞，求达其所欲之思想感情想象之学科也。”他的修辞学，除“导言”之外，便由“题目”、“材料”、“谋篇”、“裁章”、“炼句”、“遣词”、“藻饰”七章构成。这种把修辞学同文章作法混为一谈的做法，显然是不妥当的。

由于加工语言和许多问题有关系，同语法、逻辑的关系尤为密切，因此把修辞和修辞学定义为对语言的加工的人，必然主张同语法、逻辑等联系在一块来研究修辞，进而便取消了修辞的独立性。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曾于1950年连载于《人民日报》上，是建国初期影响极大的一部著作。这本书开创了语法和修辞熔为一炉，以联系语言运用的实际为主的一条新路。北京大学中文系的《语法修辞》（1973年，商务印书馆）等坚持了这个路子。近年来有一种语法同修辞打通，熔为一炉的趋势。对此，我们提出一点不同的看法：尽管修辞同语法密切相关，但不是一回事。它们各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各有自己的特殊矛盾，特殊规律。应当分别进行研究，保持各自的独立性。混淆了不同质的东西，是不利于科学研究的进展的。联系实际是必要的，但是这决不能代替理论上的探索，也不能代替系统知识的介绍。从长远看问题，如无理论上的阐述，如无系统的知识的介绍，只是满足于一些实际中碰到的个别的具体的问题的解答，这并不是一个多快好省的办法。对修辞现象作理论上的阐述，在过去的研究中，一定的程度上是被忽视了。今天的修辞研究，应当强调的正是把它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并加强其理论上的探索。

三

前人给修辞和修辞学所下的定义中，也有比较可取的。如，修辞就是如何调整和修饰语言，把话和文章说得更正确、明

白、生动、有力的方法。(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教材》199页,高等教育出版社,1958年。)

修辞(应当是修辞学——引者)就是使我们能够最有效地运用语言、使语言有说服力的一种艺术或规范的科学。(高名凯《普通语言学》下册80页。)

吸取前人定义中的合理的部分,我们认为可以下这样的定义:修辞,是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的规律。具体一点说,就是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的原则、方法、规律和规则的总和。修辞学,是研究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的规律的科学。修辞学,是语言科学中的一个独立的学科。

为了推动汉语修辞的研究,我们首先应当反对在修辞研究中滥用阶级分析的方法。有人主张修辞有阶级性,如田茹同志,他说:“文风有没有阶级性呢?修辞有没有阶级性呢?当然有。因为文风和修辞不仅仅是个语言体系的问题,而首先是思想、立场在运用语言上的反映。”(见《言语和语言问题讨论集》108页)文风问题这里不谈。至于修辞是否有阶级性的问题,这是可以讨论的。修辞也和语法、逻辑一样,是没有阶级性的,它是客观存在的规律,各个阶级都能够运用来为自己的阶级利益服务,而任何一个阶级也改变不了一种语言的修辞规律。马克思说过:“文法规则就是不会因讲解它的是个信教的托利党人还是一个自由思想者而有所改变”(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656页)对于修辞规则,我们也同样可以说,它不会因为讲解它的人思想倾向不同而有所改变。

有人说:“修辞方式的运用是具有很强的思想性的。……至于选择得是否精当有力,运用得是否正确贴切等,归根结蒂,还是取决于作者的立场世界观及其政治水平的。”(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修辞常识》3页)如果“归根结蒂”是“立场世界观及其政治水平”决定了修辞方式的运用,那么,一个参加过二万五千里长征的革命老前辈,在运用修辞方式方面,就应当胜过曹禺、巴金、老舍、赵